

《出埃及记》系列讲 42 讲

出埃及记 20: 1-7, 腓立比书 2: 1-11

## 非同小可

普杰西牧师 2014 年 8 月 17 日

王兆丰译

一个人的名声非同小可，对吗？在座的每一位都非常在乎自己的名声。我们大家都花了不少的时间、精力来维护自己的名声。这就是为什么别人说我们坏话时我们那么气愤，哪怕对方说的是实际情况。我们想要的是别人认为我们的名声很好，受人尊敬。在我们生活的这个时代，维护自己名誉已经成了 24 小时不停的连续作战。没有任何一个时代像今天这样，我们可以如此这般推销自己。从自己的穿着，到互联网，社交媒体上有选择让别人看代表自己的，看自己的生活，并且点一下手指即刻就能得到反馈。科技发展本来应该帮助我们，从很多事物中解放出来，但事实上却把我们给绑在了高科技上；手机本来是一部可移动电话，现在成了我们不可分割的一部分；高科技使我们和别人相处的时间反而少了，使我们的焦虑增加，使我们比以前更孤独。这种随时推销自己的高科技也会给我们带来反面效果，比如你的言行可以被别人录制下来，暴露天下；或者是你一个愚蠢的决定放在网上的东西，后悔莫及。别人只要在网上搜寻一下你的名字，你曾在网上说过的傻话或丑行都可能在你未来的雇主或者情人面前一露无遗。这也是为什么替人在网上收回信息，恢复名誉的公司如雨后春笋，他们被称为互联网名誉管理，帮助客户消除或隐藏有损名声形象的资料，监测、维护客户的名声。于是这个谷歌，脸书，微信无处不在的时代，这些网上名声美容师们便应运而生。互联网也成了人们去毁灭他人名誉的场所。有人甚至为此已经正式申请更改自己的姓名

一句话，我们都愿意有一个好名声。这一愿望和今天早上我们要来学习的这条诫命不无关系。我们来读《出埃及记》二十章第七节：“**不可妄称耶和华你的名。因为妄称耶和华名的，耶和华必不以他为无罪。**”

我们已经多次地看到，不仅是在《出埃及记》里，也贯穿整本圣经，神的最高目的是让万国知道他的名。你们小孩子们从第一次主日学就已经学到，问：人

生的最大意义是什么？答：荣耀神，永远以神为乐。（注：威敏斯特信仰告白小要理问答第一问）。要理问答把此作为第一条不是因为这听上去不错，或者改革宗的人喜欢这样说，而是因为整本圣经的最大主题。神的目的，神的计划就是他的名字传遍天下，他的荣耀被万人仰望。说到这，我们又要回到《出埃及记》5：2 法老的话：“**耶和华是谁，使我听他的话？**”《出埃及记》前十八章都是在回答这个问题，他击碎法老的脊梁让法老知道他的名字。神公开宣告他的名字超过万人之上，从来没有羞涩，也没有不好意思过。这正是这第三条诫命的中心。我们这代人，若是在基督徒家庭长大的，大概都有这样的经验，有些事情是绝对禁止的，其中之一是用神的名咒诅，即违反了 **不可妄称神的名**。我小时候犯过大大小小的各种各样的罪，但我从不记得在父母面前曾违反过这一条，因为知道会带来可怕的后果。但这条诫命远远超出这一点。违反这条诫命，不单单是电影里有多少亵渎和咒诅。要理解这条诫命，我们应该来看圣经。今天我们取名的时候，往往凭个人喜好，或者某个名人典故。圣经里人的名字非同小可，名字就说明了这个人。比如创世之初，神给他的被造物起名，因为一切都属于他。接着他让亚当做的第一件事是给各样动物起名。反过来也一样，以色列被掳到巴比伦后，巴比伦王把但以理和他同伴的名字给改了，以示他的权威，他对他们的拥有权。

摩西遇见神的时候，问神：以色列人若问我，他叫什么名字？我要对他们说什么呢？神就把自己的名字告诉摩西。天使告诉马利亚，你要怀孕生子可以给他起名叫耶稣。很明显，给这个孩子起名是神的权利。圣经里的人名也和此人的品格有关。雅各的名字是因为出生时他抓住哥哥的脚；而以扫的名字则是因为他浑身是毛。有些时候，神为一个人做了大事后，给此人改名字：从亚伯兰到亚伯拉罕；从雅各到以色列，等等。同样，神告诉我们他的名字时，不仅仅是几个字的组合，他的名字也述说关于他的事。由于人类的语言有限，不可能完全表达神的本质与属性，所以圣经里用了多达十六个不同的名字来表达。例如：“全能的神 El Shaddai”，“耶和华以勒，即：供应他子民的神”，“耶和华我们的义 Jehovah Tzidkaynu or Tsidqenow”，“主 Yahweh”等等。每个名字都表达了神的一部分本质与属性。这条诫命就是指不可随随便便，满不在乎地称呼神的名。其实第三条诫命 **“不可妄称”** 的翻译只表达了原文中的一部分意思。字面上看，这句话是说：不可以不真实地，不符合实际地或无用的方式举起或使用神的名。即：

不可用任何有损神荣耀的方式来高举或使用神的名。

比如诗篇 24: 4 “**起誓不怀诡诈的人**”，以神的名起假誓就是违反这一诫命。与人定合约以神的名起誓却不兑现；你在讲话中以神的名发誓，表示你的话真实，但实际不是如此，那么你是把神的名与虚假，与不兑现许诺连在了一起。就连外邦人也禁止以他们‘神’的名起假誓。

此外，嘴上挂着神的名，但生活却背道而驰，也同样违反这条诫命。我们应该从以色列的历史来看这条诫命。以色列是世界上一个极其特殊的民族，他们被神呼招成为一个国家，神的名住在他们中间，印在他们身上。其他国家看以色列的时候，本应该通过他们的行为看到以色列的神，他们本应该是万族的光，好叫万族知道他们侍奉之神之荣耀。但事实上，他们因着不信、拜假神，以他们的生活在万族面前妄称了神的名，羞辱了神的荣耀。

旧约也规定不可轻易使用神的名字。这也是为什么以色列人甚至根本就不允许说神的名字。神的名字只有大祭司在赎罪日才能称呼。即使今天，在很多犹太人家庭里，他们都不说耶和華的名字，怕违反第三诫命。

那我们怎么样呢？打开新约，第三诫命并未废掉，但改变了形式。神以他儿子来全面代表自己——以马内利。神通过这位耶稣基督让世人知道他、认识他。保罗告诉我们，他的名字，他的顺服，他的死，他的复活使他的名字高过所有的名字；彼得说，除了耶稣之外，天上地下没有赐下其他任何名字可以让人得救。耶稣的名字真正实现了第三条诫命，基督的名字完全彰显了神的荣耀。所以，我们信他名的人，就是在遵守这条诫命。我们承认耶稣基督是主、是王；我们奉父、子、圣灵的名受洗，他的名字印在了我们身上。我们无论去哪，神的名字，神的同在伴随着我们；我们被领养进入的他家，我们归在了他的名下。想一想你为了保护自己的名声，为了让世界知道你的身份所花费的精力，而这努力又是何等脆弱，何等容易被人戳穿。每当有人把你贬得比你自已认为的低时，你是多么气愤。你想过没有，你每天花多少精力来维护神的名字、神的荣耀？早上起来，你的穿着打扮，你输入微信、脸书里去的信息，你在同事老板面前的小心翼翼等等，有多少是与荣耀神名有关的？你知道你在这个世界上的主要目的是为了荣耀神的名，是为了以神为乐。不幸的是，我们不仅没有遵行这条诫命，我们也违反了所有其它九条。相反，我们常常要求神来为我们服务，来满足我们的需求。

我们是怎样用神的名?在你受洗的那刻,你加入教会的那天你立下了誓言;你在婚礼上发出婚誓;你在教会按立为长老、执事时立了誓。可是那么快我们就对这一切誓言弃之不顾,只要是我们以为没达到我们的期望,没得到我们想要的东西。想一想我们对神的名是多么不当回事,就连历史上的外邦人都敬畏他们假神的名字,而我们却没有。我们把神叫作我们的副驾驶,我们让世界知道我们是基督徒,使用的方式却是在羞辱神的名。我们使用一些基督教名词时,根本不严肃。我记得在神学院时,早餐千篇一律,一点不好吃。当时我在打扫卫生的小组里,每天4点就得起床,干了两个钟头活后排队吃早餐。听到的都是感谢神的谢饭祷告,但都是有口无心,根本没有认真思考过祷告的对象和内容。

我们不仅每天在生活里违反,每个礼拜天在这里敬拜,一篇又一篇地唱含有父神、耶稣基督、圣灵名字的赞美诗歌,我们听讲台上传将神的话,可是我们却常常心不在焉,我们破坏了第三条诫命。当我们听到世界上的人咒诅、藐视神的名字,把同性恋和其它神明禁止的事和神的名字连在一起时,义愤填膺,认为这毫无疑问地违反了第三诫命。然而我们即使在祷告:**“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时候心里却还在想着自己的国度、自己的意思。你看,我们所做的比世人的咒诅更糟糕。

但这个故事的荣耀之处在于神知道我们的光景,知道我们会悖逆他,不按照他名应得的荣耀尊敬他,因此他自己成为人,起了人的名字,活在我们中间好叫我们看到什么是尊神的名为圣,从不妄称神的名,从未起过假誓,在他的生活里从来未曾有一刻错误地代表神。不但如此,他还向我们显示了如何尊神的名为圣。神的本质特征甚至情愿公开地使他的名字被羞辱,为的是向那些一生羞辱了他名的施恩典,甚至让“被挂在树上的是受神咒诅的”写在了我们救主的头上。他复活之后得了最高的名字,又把此名字赐给了我们。

我们妄称了神的名,但他并未因此而停止把他的名字加给我们。他按自己的名和自己的本质特征继续呼招我们、称呼我们。圣经应许说凡求告基督之名的,他要在天上父面前把他的名字加在我们身上,使我们成为圣洁无可指摘。我们的故事之所以荣耀,是因为神爱我们并非取决于我们是谁,我们的所作所为。因此,即使今天我们仍然没有信心,他仍然信实。为什么?因为他不能否认他自己的名字;因为他爱他自己的荣耀,爱他自己的儿子。这就是福音的不可思议的奇妙工

作。神知道能促使我们想要去遵行他诫命动力是什么。光知道我们应该去荣耀他名还不够，因为你知道你违反了这条诫命不是一点点，而是一塌糊涂。平时你相到的都是你自己的事、你自己的名，只有在遇到巨大困难或灾难时，你才会想起求告神来。然而神差了他的儿子，此时此刻正向我们说话，真是令人难以置信，但确实是真的。现在我们愿意遵守这条诫命，不是因为我们自己想这么做，而是神向我们施恩典怜悯。神宣告关于我们的事，不是在我们已经做了之后，而是之前，这就是动力。我高一的时候，篮球是我的最爱、我的生命。我才一米七八的个头，又是白皮肤，跑得也不快，没人看好我。好在周围的也都不怎么样，我居然被允许加入高二的比赛，还是先发球员。但在比赛中，我的表现实在不咋的，场上都没人注意我。后来引起很多家长不满。教练对我说‘你知道吗？很多家长非常气愤，他们认为你的技术、年龄都不合格，应该下来坐板凳。但是我还是愿意把我的名誉压上，我知道你能打好’。不料那次谈话使我完全变了样。我们不都是这样吗？若是我们所尊敬的权威，无条件地爱我们、鼓励我们，我们都会尽上全力去把事情做好。这正是我们的天父所做的。他在基督里宣告了我们本来没有的、不配的义，好叫我们可以为他而活，为他的名、为他的荣耀而活。让我们以实际行动来回应他的爱、他对我们的饶恕。

我们一起祷告。